

区农业农村局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区农业农村局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有关要求，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发挥了积极作用。

职责分工明确，本部门对政府信息的公开进行责任分解，进一步完善了信息公开审批程序。落实了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二、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应提供相关数据）	0	0	0
规范性文件（行政机关制定发布的决定、公告、通告、意见、通知，以及标题采用“规定”“办法”“细则”“规范”“规程”“规则”等字样的公文，一般情况下属于规范性文件）	2	2	2
其他主动公开文件（含以本单位或本单位办公室名义正式签发的、除规范性文件以外的主动公开文件，可参考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其他主动公开文件”栏目数据）	83	83	8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 2019 年事项数)	本年增/减 (指 2020 年增加或减少的事项 数, 减用负 值表示, 如 -8)	处理决定数量 (指 2020 年办 件量)
行政许可	1	1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指行政 许可以外的政务服务事项, 含行 政确认、行政奖励、行政裁决、 行政给付、行政处罚、行政强制、 行政检查、行政征收和其他类, 以及公共服务事项)	216	2	100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 2019 年事项数)	本年增/减 (指 2020 年增加或减少的事项 数, 减用负 值表示, 如 -8)	处理决定数量 (指 2020 年办 件量)
行政处罚	147	0	8
行政强制	19	0	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指 2019 年收费项 目数)	本年增/减 (指 2020 年增加的收费项目 数, 减用负值表示, 如-8)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指 2020 年以政府 集中采购方式采购 的项目总个数)	采购总金额 (指 2020 年以政府集中采购 方式采购的项目已支付的总 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2	142.13 万元	

三、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问题。

2020 年以来，我局信息公开任务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成效，各项工作基本落实，但是还是存在一些不足，具体体现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量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改进措施。

2020 年，我区适应新形势新情况，把握当前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重点和方向，力争政务工作再上新台阶。具体如下：

进一步完善考核机制，实行常态化测评反馈。提升各个科室开展政务工作的积极性。坚持问题为导向，强化督导通报，及时掌握政府信息公开网站的动态情况。提升工作效率，全面提升政务公开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